关于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2024年（货物和服务类）招标代理机构入库比选项目更正公告

各潜在比选申请人:

兹我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发布《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2024年（货物和服务类）招标代理机构入库比选项目》比选文件，现作如下更正:

更正事项1：原比选文件中“5.1评审委员会对合格的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按以下评分标准进行量化评分，根据其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3家。”更正为：5.1评审委员会对合格的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按以下评分标准进行量化评分，根据其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5家。

更正事项2：原比选文件中评选细则及评分标准“比选申请人提供与高速公路公司相关货物类、服务类招标代理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4分”更正为：比选申请人提供与高速公路相关货物类、服务类招标代理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最多得4分。

特此更正！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3日